

证券代码：603886

证券简称：元祖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9-020

##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派发现金股利，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进行分配，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6.6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5,840.00万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 278,001,370.45元结转以后年度。
- 审议程序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#### 一、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本公司 2018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净利润 241,625,220.05 元，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,646,659.81 元。2018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79,398,629.39 元，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36,401,370.45 元。

根据公司利润实现情况和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派发现金股利，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进行分配，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6.6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5,840.00万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278,001,370.45元结转以后年度。

#### 二、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是否匹配

2018年公司各项业务顺利开展，实现了业绩与利润的增长。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18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,646,659.81元，比去年同期增长18.74%，成长性较好。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

配方案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,综合考虑了公司的持续发展和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,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。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,不存在损害股东及各相关方利益的情形。

### **三、董事会意见**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,同意将本方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四、独立董事意见**

各位独立董事认为,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,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、经营规模、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等多方面因素,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方案的制定同时考虑对股东的现金回报和公司发展的需要,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有利于维护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。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。

因此,我们同意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,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五、监事会意见**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,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,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,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,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,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。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,同意将本方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六、相关风险提示**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,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4月18日